

关于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声明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接受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的委托，担任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

保荐机构及其保荐代表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诚实守信，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依法制订的业务规则、行业执业规范和道德准则出具发行保荐工作报告，并保证所出具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一、保荐机构内部审核过程

（一）内部审核流程

本保荐机构对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履行了严格的内部审核流程：

1、立项审核：2009年4月16日，本保荐机构对本项目立项进行了内部审核，同意立项。

2、内部核查部门（及人员）审核：2009年6月29日至7月2日，本保荐机构内部核查部门（及人员）对发行人申请文件进行了初步审核，并形成了审核报告。

本保荐机构项目组就内部核查部门的审核意见进行了逐项回复和整改。

3、内核小组审核：本保荐机构内核小组于2009年7月24日召开内核会议，对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请文件进行审核。在内核会议上，内核小组

成员对发行人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存在问题及风险进行了讨论，项目组就内核小组成员提出的问题进行了逐项回答。

内核小组经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本项目。

本保荐机构项目组对内核意见进行了逐项落实，内部核查部门对内核意见落实情况进行了检查。

（二）立项审核的主要过程

1、立项申请时间

2009年4月15日，本保荐机构项目组提交了本项目的立项申请报告。

2、立项评估决策机构成员构成

本保荐机构投行事业部立项管理委员会共10人，包括薛荣年、曾年生、崔岭、陈新军、秦洪波、韩长风、罗腾子、张文生、鲍金桥、郭小明。

3、立项会议时间

本项目立项会议召开的时间为2009年4月16日。

（三）项目执行的主要过程

1、项目组成员构成

本项目的项目组成员包括保荐代表人丰赋、刘春玲，项目协办人王会然，项目组其他成员李建华、王开君、鲁承诚、胡厚伟。

2、进场工作的时间

项目组成员于2007年12月10日正式进场，并开始全面尽职调查工作。

3、尽职调查的主要过程

项目尽职调查工作贯穿于整个工作的始终，主要包括初步尽职调查阶段、全面尽职调查阶段、辅导期内的尽职调查等。

（1）初步尽职调查阶段

本保荐机构于2007年11月19日安排方向生、李建华对项目进行了现场调研，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情况进行了实地考察，取得了发行人关于股权结构、历次股本变更、业务模式、业务架构、财务数据等基础材料，对发行人是否符合发行上市条件做出基本判断。

（2）全面尽职调查阶段

项目组从2007年12月10日开始全面尽职调查，全面尽职调查主要从发行人基本情况、业务和技术、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高级管理人员情况、组织结构与内部控制、财务与会计信息、业务发展规划、风险因素等方面进行相关核查和分析。

发行人基本情况的调查：了解发行人设立的基本情况，核查改制设立的合法性、程序合规性等；了解发行人工商登记及历次变更情况，核查其历次变动情况；核查发行人股东出资的合法性、定价公允性、出资到位情况等；核查发行人历次资产和股权转让的合法性、程序合规性、定价公允性、交易合理性等，分析对发行人的影响；了解发行人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及其股权状态，核查实际控制人及其变动情况，了解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了解发行人下属企业的基本情况；核查发行人业务、资产、机构、财务、人员等方面的独立性；了解发行人合法、诚信经营情况。

业务与技术的调查：了解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的用途，了解发行人及行业经营模式；了解发行人所处行业的现状与发展情况，了解发行人的行业地位和竞争情况；了解发行人采购模式、主要原材料及其价格变动、采购情况、主要供应商等情况；了解发行人的业务流程、技术状况、相关资产或权利、质量管理、安全管理、环境保护等情况；了解发行人的销售模式、销售情况及变动情况；了解发行人研发体制、研发模式和研发成果等情况。

同业竞争及关联关系的调查：核查并确定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核查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与发行人是否存在竞争性的业务，未来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情况；核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合理性、定价公允性及对发行人的影响；核查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清理过程及未来的避免措施。

高级管理人员情况的调查：了解和核查最近三年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的构成和变化情况。

组织结构和内部控制的调查：了解和核查发行人现行的组织结构，与业务体系之间的关系，核查现有的内部控制及执行情况。

财务与会计信息的调查：调查审计报告和财务报告，关注审计意见和重大异常事项；对财务会计信息的真实性进行分析性复核，对重大变动和异常事项履行必要的调查程序；分析发行人财务状况；分析发行人盈利能力及其持续性；分析发行人现金流量情况，关注其真实盈利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了解发行人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业务发展规划的调查：了解发行人的发展战略和经营理念，关注其合理性和可行性；了解发行人历年发展计划完成情况和各项具体业务的发展目标。

风险因素的调查：分析发行人存在的风险因素、以往发生情况、风险控制措施；核查发行人重大合同是否真实、合法，签署程序是否合规，未来能否有效执行；核查发行人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重大诉讼和仲裁事项，核查发行人对外担保是否合规、是否履行了内部审批程序和潜在的风险情况；了解发行人的股利分配政策、历史分配情况和未来分配政策。

（3）辅导期内的尽职调查

发行人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于2008年02月01日在深圳市证监局辅导备案。辅导期间，项目组重点对股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等方面进行了尽职调查。

项目组对股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情况进行了尽职调查。了解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的基本情况；核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任职资格、任免程序、兼职情况、胜任能力等；核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及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关注竞业禁止和利益冲突的情况；核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勤勉尽责和违法违规情况；了解管理团队的形成、合作和文化情况。

项目组对股份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进行了尽职调查。调查发行人章程内容合规性、制定（修订）的内部审议程序合规性；调查发行人三会议事规则等内部治理制度的建立健全和规范运作情况；调查发行人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和

规范运作情况；调查内部控制制度的健全情况和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项目组就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专项尽职调查，核查发行人募集资金项目相关政府审批及内部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了解和分析发行人募集资金项目在市场、技术、管理、人才等方面的可行性，在募集资金规模、产能扩张、固定资产投资、独立性影响等方面的合理性；核查发行人建立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的建立情况和运行情况；核查发行人募集资金投向与发展战略、发展目标是否一致。

4、保荐代表人参与尽职调查的情况以及主要过程

本项目保荐代表人丰赋和刘春玲从2007年12月10日开始参与了项目的尽职调查工作，参与了尽职调查方案、尽职调查资料清单等的制定，并通过审阅尽职调查文件资料、与实际控制人及关键管理人员进行访谈、对财务会计信息进行分析性复核等手段，对发行人基本情况、业务和技术、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高级管理人员情况、组织结构与内部控制、财务与会计信息、业务发展规划、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因素等形成基本判断并提出整改意见。

（四）内部核查部门审核的主要过程

1、内部核查部门的人员构成

本保荐机构内部核查部门人员共6人，包括秦洪波、龚寒汀、陈华、铁维铭、毛娜君、乔绪升。

2、现场核查次数及工作时间

内部核查部门对本项目现场核查1次，工作时间为2009年6月29日至7月2日。

（五）内核小组审核的主要过程

1、内核小组会议时间

本项目的内核小组会议召开的时间为2009年7月24日。

2、内核小组成员构成

本公司内核小组成员共10人，包括薛荣年、曾年生、崔岭、陈新军、秦洪波、韩长风、罗腾子、张文生、鲍金桥、郭小明。

3、内核小组成员意见

内核小组经充分讨论，形成如下意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相关申请文件未发现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同意推荐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4、内核小组表决结果

内核小组的表决结果为：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项目获得内核小组的审议通过。

二、发行人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其解决情况

（一）本项目立项提出的意见及审议情况

按照本保荐机构立项管理的相关办法，本项目经项目所属二级部门执行总经理、事业部区域负责人、质量控制负责人、事业部总经理会签批准，并经立项管理委员会投票表决通过正式立项。

立项过程中提出的本项目存在问题包括：

- 1、专利授权使用许可收入是否具备持续性；
- 2、朗科科技股权较为分散，对于实际控制人界定问题；
- 3、公司涉及较多重大诉讼，请项目组判断是否对上市构成障碍；
- 4、专利运营和产品运营两块是否可能被认定为双主业。

项目组对立项审核时提出的问题高度重视，在尽职调查过程中对上述问题进行了详细核查。

（二）尽职调查过程中发现和关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保荐人尽职调查工作准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项目组对本项目进行了全面尽职调查，调查过程中发现和重点关注的问题如下，项目组对上述问题进行了相关核查和分析，并通过中介机构协调会或者项目备忘录的形式提出解决方案。

1、2000年8月、2004年8月，股东无形资产出资问题

经全体股东一致同意，邓国顺先生、成晓华先生分别将其所持深圳市朗科电脑技术有限公司¹（以下简称“朗科电脑”）8.5%、11.5%转让给 Trek 2000 International Ltd，转让价格分别为 2.55 万元、3.45 万元。同时注册资本由 30 万元增加到 508 万元，邓国顺先生增资人民币 198.37 万元，其中以技术作价 97 万元，现金增资 101.37 万元；成晓华先生增资人民币 184.03 万元，其中以技术作价人民币 81 万元，现金增资人民币 103.03 万元；Trek 2000 International Ltd 以相当于人民币 95.6 万元的美元现金增资。2000 年 7 月 20 日，深圳巨源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深巨验字[2000]207 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出资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本次增资完成后，邓国顺先生、成晓华先生、Trek 2000 International Ltd 分别持有朗科电脑 41.5%、38.5%、20%的股权。2000 年 8 月 18 日，朗科电脑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注册登记变更手续。

根据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5 年 5 月 31 日出具的《深圳市朗科科技有限公司 200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审计报告》（德师（深圳）报审字（05）第 P141 号），截止 2004 年 12 月 31 日，邓国顺先生、成晓华先生未将 2000 年 8 月作价出资的专利申请号为第 99240761.3 号的中国实用新型专利申请权及专利号为第 ZL99335617.6 号的中国外观设计专利权转移至深圳市朗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科有限”）名下。

2004 年 8 月，经朗科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邓国顺先生、成晓华先生分别将其以无形资产（即：专利申请号为第 99240761.3 号的中国实用新型专利申请权及专利号为第 ZL99335617.6 号的中国外观设计专利权）作价的人民币 97 万元、81 万元投资的注册资本变更为全部以货币资金投资，变更后邓国顺先生、成晓华先生的出资额及股权比例不变，出资方式改为货币资金。2004 年 8 月 11 日，深圳广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广深所验字[2004]第 142 号）对本次变更注册资本进行了验证，货币资金均已出资到位。

2009 年 7 月 23 日，邓国顺先生、成晓华先生出具承诺函，“愿意承担因该次专利出资瑕疵可能给朗科股份、其他股东带来的一切损失。邓国顺、成晓华对于损失承担连带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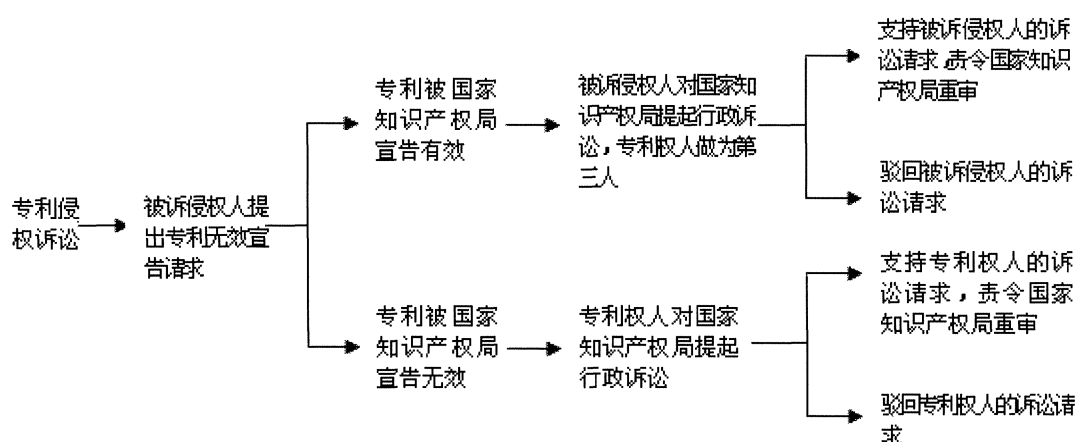
¹ 朗科电脑系深圳市朗科科技有限公司的前身。

朗科有限 2000 年 8 月增资时出资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将有关的专利申请权和专利权转移至朗科有限名下，不符合《公司法》、《深圳经济特区技术成果入股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但朗科有限其他股东、债权人、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均未对邓国顺先生、成晓华先生的该次出资行为提出异议，朗科有限其他股东、债权人未因该次出资行为产生任何纠纷，邓国顺先生、成晓华先生出具承诺函表示愿意承担因此可能给发行人、其他股东带来的一切损失，且该次增资时的专利出资已变更为现金出资；因此，该次专利出资未办理专利权转移登记手续不会影响邓国顺先生、成晓华先生目前持有发行人股份的合法性，不会影响发行人股权结构的稳定性，对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不构成实质性障碍。

2、发行人历史上存在大量的已决诉讼和未决诉讼，请项目组判断是否对上市构成实质性障碍

发行人存在上述诉讼案件与其专利运营模式有关，专利授权许可收费方式为发行人专利运营的主要方式，该种运营模式需通过协商谈判乃至提起专利侵权民事诉讼以达到收取专利许可费用的目的。协商谈判以对方拥有较强的法制观念、了解并尊重知识产权、对发行人有较好的配合意识等为前提。

在专利侵权民事诉讼中，被告侵权方往往会采取向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复审委员会申请宣告专利权无效的手段，以达到拖延时间、转移财产和证据、使专利权人无法主张权利或被控侵权标的不落入专利权保护范围的目的，而该种请求极有可能引起关于专利无效审查决定的行政诉讼。专利无效宣告请求程序及行政诉讼通常流程如下图所示：



发行人作为以专利运营为主营业务的公司，在专利运营过程中，主动发起针

对专利侵权行为的民事诉讼是正常的经营手段，被动参与专利无效宣告请求程序乃至行政诉讼案件则是这种经营手段带来的结果。因此，发行人历史上存在大量的已决诉讼和未决诉讼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构成本次发行并上市的实质性障碍。

3、租赁房产的所有权人未取得房屋产权证书、部分租赁合同未办理备案手续

发行人租赁的位于深圳市南山区兴海路南山荔山工业村11栋3—5层的厂房未取得房屋产权证书，由于该厂房所附着的地为集体土地，因此该厂房存在不被确认产权乃至拆迁的风险。深圳市南山荔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08年5月13日出具《证明与承诺函》，说明：经征询相关主管部门意见，上述租赁厂房在租赁期内未列入政府规定的房产拆迁范围之内，深圳市南山区旧工业区改造办公室对上述《证明与承诺函》进行盖章确认，并说明：上述租赁厂房在2010年8月31日前无拆迁计划。根据发行人的说明，如果租赁厂房因故拆迁，发行人在当地寻找新的厂房并无困难。因此，租赁厂房存在的未被确认产权乃至拆迁的风险不会对发行人造成实质性损失，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发行人租赁的部分房产未办理租赁合同备案登记手续。进行房屋租赁备案登记并非租赁合同生效的条件，未进行备案登记不会导致租赁合同无效或被撤销。因此，部分租赁房产的合同未进行备案登记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构成本次发行并上市的实质性障碍。

4、朗科有限、朗博科技享受的税收优惠不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朗科有限系深圳市科学技术局认定的软件企业，根据《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关税收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0]25号）的规定，朗科有限享受两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根据深圳市南山区地方税务局“深地税南函[2007]443号”《关于深圳市朗科科技有限公司延长三年减半征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复函》：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细则》第七十五条第八项的规定，朗科有限在享受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税收优惠政策期满后，从2006年度起，延长三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据此，发行人2006

年、2007年按照7.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朗科有限享受的2001年至2005年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优惠，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但朗科有限2006年、2007年按照7.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缺乏法律依据。发行人作为外商投资企业期间，未被相关主管部门确认为“外商投资举办的先进技术企业”，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细则》第七十五条第八项规定的延长三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条件。2006年、2007年朗科有限据此减免的企业所得税金额分别为102.79万元、129.22万元。

根据深圳市南山区国家税务局下发的《减、免税批准通知书》（深国税南减免[2007]0149号），其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圳特区企业税收政策若干问题的规定》（深府[1988]232号）同意朗博科技从开始获利年度起，第1年至第2年的经营所得免征所得税，第3年至第5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据此，朗博科技2006年、2007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08年、2009年分别按照9%、1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圳特区企业税收政策若干问题的规定》（深府[1988]232号）属于地方性税收优惠政策，该规定没有相关法律法规、国务院或国家税务总局颁发的相关规范性文件作为依据。报告期，朗博科技据此减免的企业所得税分别为168.07万元、124.32万元、61.82万元、43.89万元。

综上，发行人及子公司2006年、2007年、2008年、2009年1-9月依据上述税收政策减征企业所得税分别为2,708,598.20元、2,535,360.97元、618,181.36元、438,873.29元，占当期净利润的17.18%、6.53%、1.56%、1.47%，并已在非经常性损益中列示。

2009年10月，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对发行人上述税收优惠政策进行确认，且发行人主要股东邓国顺先生、成晓华先生、王全祥先生、琿春田木出具《承诺函》：若因发行人所享受的上述税收优惠违法、违规，导致税务机关按照15%的所得税率追缴其欠缴的企业所得税，则发行人的前四大股东愿全额承担需补缴的税款及费用。

5、朗科科技股权较为分散，实际控制人界定问题

发行人系由邓国顺先生、成晓华先生、王全祥先生等45名自然人股东及琿

春田木一名法人股东共同发起改制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目前股权结构参见下表：

序号	发起人名称	认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发起人身份证号码或注册号
1	邓国顺	1,545.00	30.90%	44010519670626××××
2	成晓华	1,102.52	22.05%	44030319631114××××
3	琿春田木	483.05	9.66%	2224042001338
4	王全祥	286.50	5.73%	37060219591008××××
5	王 斐	246.90	4.94%	37060219780806××××
6	李 俊	235.40	4.71%	32010619700315××××
7	袁丽霞	215.00	4.30%	42012119760529××××
8	张咏梅	196.10	3.92%	51021219690730××××
9	向 锋	155.84	3.12%	11010819670901××××
10	周创世	108.14	2.16%	11010819640820××××
11	程利权	79.55	1.59%	43292319710817××××
12	王 荣	64.00	1.28%	44030119720212××××
13	陈小梅	30.00	0.60%	33070219781118××××
14	敬 彪	22.50	0.45%	51010719800818××××
15	张 锦	22.50	0.45%	43072319750528××××
16	刘一宁	15.00	0.30%	42220119750828××××
17	罗培彬	15.00	0.30%	35262719781023××××
18	王爱凤	15.00	0.30%	42220119680706××××
19	王 勇	15.00	0.30%	61010319630708××××
20	钟智渊	15.00	0.30%	44030619800229××××
21	高丽晶	10.00	0.20%	14040219800621××××
22	卢赛文	10.00	0.20%	43062419811005××××
23	万红波	10.00	0.20%	42011419800816××××
24	邱淑茹	9.60	0.19%	44030119800315××××
25	叶 琦	8.50	0.17%	42011119800512××××
26	杜铁军	7.50	0.15%	43012119800802××××
27	程学敏	6.00	0.12%	34082119800313××××
28	王 斓	6.00	0.12%	36040219720810××××
29	杨立平	6.00	0.12%	43242765092××××
30	陈秀华	4.00	0.08%	35018219811026××××
31	邓先兵	4.00	0.08%	51072419730117××××

32	范培珺	4.00	0.08%	63010419771219××××
33	李新志	4.00	0.08%	43062119810325××××
34	吕力鹏	4.00	0.08%	61052319801229××××
35	苏 剑	4.00	0.08%	13092219800908××××
36	孙儒楠	4.00	0.08%	23052219800310××××
37	吴 斌	4.00	0.08%	36042819780924××××
38	邹 潜	4.00	0.08%	43252219790709××××
39	李方圆	3.70	0.07%	34292119860613××××
40	田晓莉	3.70	0.07%	34070219750226××××
41	蔡学峰	2.50	0.05%	23010719741115××××
42	陈明航	2.50	0.05%	35010219781231××××
43	韩 颖	2.50	0.05%	21122119791126××××
44	林 松	2.50	0.05%	21112219811116××××
45	门 琳	2.50	0.05%	33010719720510××××
46	吴 琛	2.50	0.05%	61010219820924××××
	合 计	5,000.00	100.00%	—

发行人股权结构比较分散，通过核查公司历史沿革，邓国顺先生、成晓华先生共同创办朗科科技，并共同研发发行人闪存应用与移动存储领域系列原创基础性发明专利及核心技术。自设立以来，两位创始人一直维持公司控股地位，故认定邓国顺先生、成晓华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6、发行人设立股份公司后公司治理结构尚需进一步完善的问题

发行人已经建立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尽职调查过程中，项目组发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不尽完善。本保荐机构协助相关中介帮助公司起草了相关规章制度，并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包括《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制度。

(三) 内部核查部门关注的主要问题及落实情况

1、发行人历史上存在大量的已决诉讼和未决诉讼，请项目组判断是否对上市构成实质性障碍

该问题的具体情况参见本发行保荐工作报告“二、发行人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其解决情况”之“(二) 尽职调查过程中发现和关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情况”。

2、请项目组分析公司的成长性

(1) 专利运营成长性

● 专利运营同业情况

专利运营模式在西方发达国家以及日本、韩国已成为国家层面的竞争与盈利方式，如在英国，“知识产权运营”产业的 GDP 超过了 7%。

全球著名专利运营公司——美国高通公司以其 CDMA 数字技术为基础，开发并提供富于创意的数字无线通信产品和服务。高通公司业务涵盖技术领先的 3G 芯片组、系统软件以及开发工具和产品、技术许可的授予、BREW²应用开发平台、QPoint³定位等全面无线通讯解决方案。目前，高通公司拥有超过 10,100 个无线技术美国专利，在全世界向超过 165 个通信设备制造商进行授权。2006 年营业收入为 75.3 亿美元，其中，专利许可费用占收入的 1/3，税前利润为 31.6 亿美元，其中专利许可利润占 1/3-1/4⁴。

2008 年，全球闪存产品市场规模将近 180 亿美元⁵，与此相关的闪存应用产品市场规模超过 1,000 亿美元⁶。由于公司人力、物力、财力有限，针对全球范围内的大量市场侵权行为，仅能采取有选择的专利诉讼维权战略，对公司专利授权许可收入的增长产生较大影响。未来随着公司规模的逐步扩大，专利授权许可费收取具有广阔的市场空间和较大的成长潜力。

● 发明专利数量持续增长

截至 2009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已获授权专利共计 116 项，其中发明专利 79 项，另有 220 发明专利尚在申请过程中，公司专利授权及申请事项涉及中国、美国、欧洲、韩国、日本等全球数十个国家和地区。具体情况参见下表：

序号	类型	合计数量	专利类型	具体数量
----	----	------	------	------

² 注：指一种无线二进制运行环境。

³ 注：指一种定位服务解决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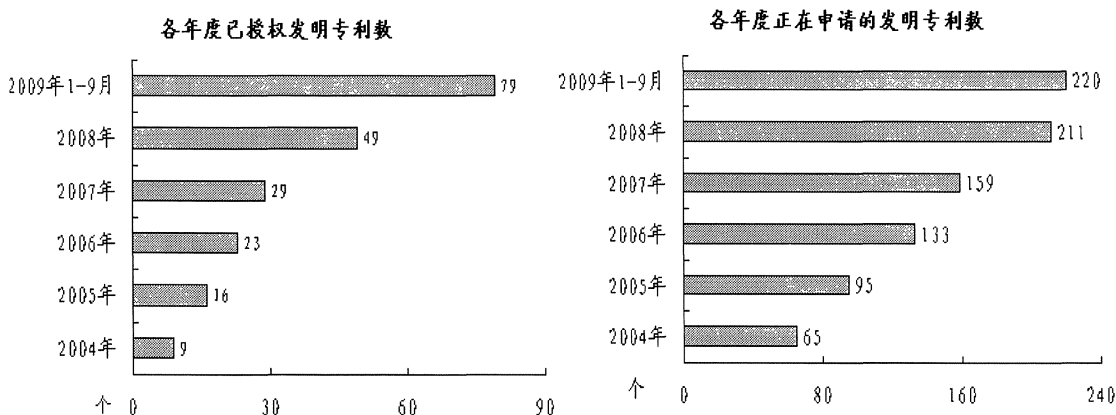
⁴ 注：以上基础数据来源于高通公司中国区网站——http://www.qualcomm.cn/who_we_are/history.html。

⁵ 注：以上数据来源于 iSuppli 市场研究报告，iSuppli 为全球知名的半导体供应量调查及信息汇集机构。

⁶ 注：以上数据来源于美林证券研究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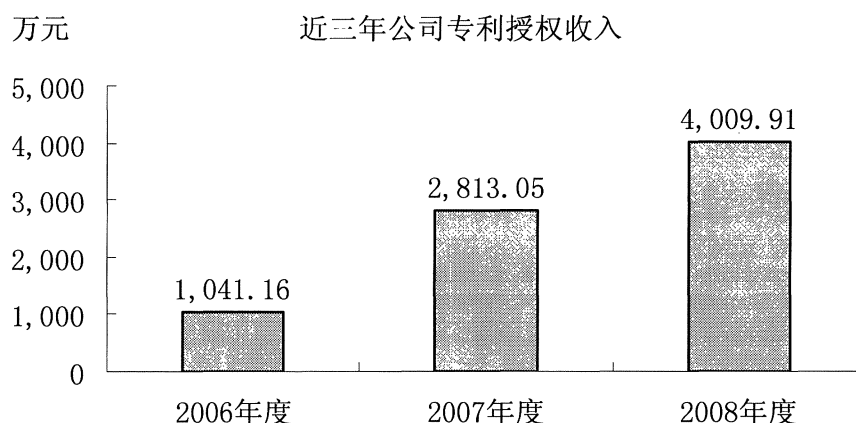
1	已授权专利	116	发明	79 件	中国大陆 55 件 美国 4 件 其他国家或地区 20 件
			实用新型	8 件	中国大陆 6 件 其他国家或地区 2 件
			外观设计	29 件	均为中国大陆
2	正在申请专利	221	发明专利申请	220 件	中国大陆 121 件 美国 15 件 欧洲 14 件 日本 14 件 其他国家或地区 50 件 PCT 6 件
			外观设计申请	1 件	为中国大陆

凭借专业的技术创新能力，自设立以来，公司发明专利及正在申请的发明专利数量持续增长。自 2004 年起，公司专利增长状况参见下图：



● 专利授权使用许可收入情况

近三年公司专利授权使用许可收入情况参见下图：



从上图可见，随着市场的进一步发展及公司专利维权行动的开展，公司专利使用范围及客户使用数量进一步增长，未来专利授权许可收入总体将呈上涨趋势。但与美国高通公司等国外著名专利运营公司相比，公司由于人力、物力、财力有限，专利授权许可收入总体规模仍然较低。未来一段时间内，随着公司规模的逐渐扩大、专利维权力度的增强及固态硬盘技术、USB3.0 等方面专利数量的增加，专利授权许可收入将呈上升趋势。目前，发行人已与 Toshiba（东芝）、Kingston（金士顿）、美国 PNY、Phison（群联）等全球知名企业签订专利授权使用许可协议，具有较好的维权基础和丰富的专利诉讼、协商谈判经验，为公司未来专利授权许可收入的增长奠定基础。因此，公司专利授权许可收入具有较大发展空间。

● 专利盈利未来市场空间

公司在全球范围内拥有闪存盘相关领域的系列原创性基础发明专利、闪存应用及移动存储领域其他核心技术及其专利，第 ZL99117225.6 号中国发明专利“用于数据处理系统的快闪电子式外存储方法及其装置”即为其中之一。闪存盘、手机、数字音视频播放设备（包括 MP3/MP4）、电视机、数码相机、数码相框、闪存卡、固态硬盘、GPS 导航仪、汽车电子等数码电子产品的存储功能是在该系列专利的技术基础上发展而来。该系列专利技术是闪存应用及移动存储领域的基础，目前已成为闪存应用及移动存储领域通用的技术标准。2008 年，全球闪存产品市场规模将近 180 亿美元⁷，与此相关的闪存应用产品市场规模超过 1,000

⁷ 注：以上数据来源于 iSuppli 市场研究报告，iSuppli 为全球知名的半导体供应量调查及信息汇集机构。

亿美元⁸，公司专利收费市场空间广阔；但由于发行人人力、物力、财力有限，无法对市场侵权行为逐一提起诉讼。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实施了稳健的专利诉讼策略。预计本次公开发行上市之后，公司融资能力增强，经营实力将逐步提高，届时公司专利收入将随公司诉讼数量的增长而逐步增长。

专利海关保护制度，是指海关根据有关规定，对于涉嫌侵犯权利人在海关备案专利的进出口货物，根据权利人的申请或者依据职权，采取扣押该侵权货物以及其他相关措施的一种制度。根据 1995 年 10 月我国颁布实施《知识产权海关保护条例》第四条规定，专利权利人可主动请求海关实施知识产权保护。第十六条规定，“海关发现进出口货物有侵犯备案知识产权嫌疑的，应当立即书面通知知识产权权利人。知识产权权利人自通知送达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依照本条例第十三条的规定提出申请，并依照本条例第十四条的规定提供担保的，海关应当扣留侵权嫌疑货物，书面通知知识产权权利人，并将海关扣留凭单送达收货人或者发货人”。海关发现涉嫌侵犯备案知识产权的进出口货物，应当中止放行，对认定侵权的货物，海关有权予以没收并对侵权货物的收发货人给予行政处罚。根据以上条例，公司可以实施专利海关保护。根据中国海关网统计数据，2008 年全国海关共查获进出口侵犯知识产权嫌疑货物 11,135 批，比上年增长 49.3%⁹，市场空间广阔。目前，我国承担了全球闪存盘 80% 以上的生产和供货量，且产品出口比例逐年上升¹⁰。因此，发行人运用专利海关保护措施，及时扣押侵权货物，再通过谈判或者诉讼的方式实现盈利，专利海关保护的可行性较高，前景十分广阔。

除闪存盘相关领域的系列原创性基础发明专利外，公司还拥有 USB 无线上网卡、数码图像处理装置（数码相框）、车载 MP3 技术、闪存控制技术与电视结合的高速电影闪存盘、电视闪存模块、酷 K 优盘[®]等新型闪存盘、闪存模块及解决方案专利技术。仅 USB 无线上网卡，预计至 2013 年，USB 无线上网卡市场规模将从 2007 年的 30 亿美元增至超过 220 亿美元¹¹。随着 3G 技术的成熟和普及，USB 无线上网卡的应用前景十分广阔。未来，公司将逐步形成以闪存应用及移动存储领域内系列原创性基础发明专利为核心的多层次、多系列的专利授权

⁸ 注：以上数据来源于美林证券研究报告。

⁹ 注：以上数据来源于 <http://news.cnnb.com.cn/system/2009/04/23/006079431.shtml>。

¹⁰ 注：数据来源于佛山市信息产业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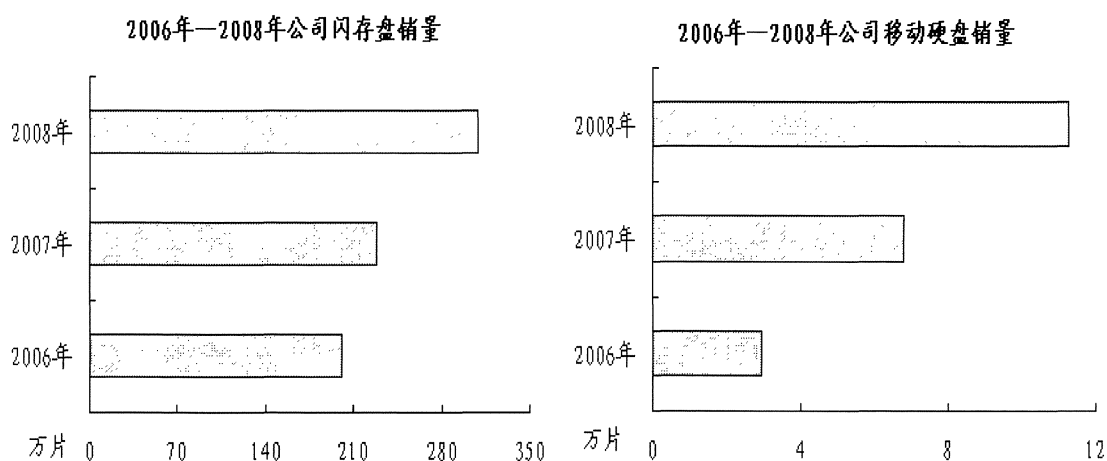
¹¹ 注：以上数据来源于国际咨询机构 ABI Reseach 发布的 2008 年全球移动 PC 卡市场分析报告。

收入体系。

(2) 产品运营成长性

● 报告期产品销量

2006年至2008年，公司闪存盘、移动硬盘等产品销售量参见下图：



从上图可见，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销量均呈上涨态势，年均涨幅超过30%，体现了较强的成长性。但由于我国半导体行业呈现明显的强周期性，以闪存盘和移动硬盘为例，受产业周期性波动及全球金融危机影响，2008年我国闪存盘和移动硬盘出现一定调整，闪存盘销售量上涨，移动硬盘销售量下降，闪存盘和移动硬盘销售金额总体下降。

发行人坚持基于持续技术创新与研发的专利运营和产品运营，减少了金融危机对发行人的影响，闪存盘和移动硬盘的销售数量均保持持续增长，表明公司产品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优势，公司业务具有较强的持续增长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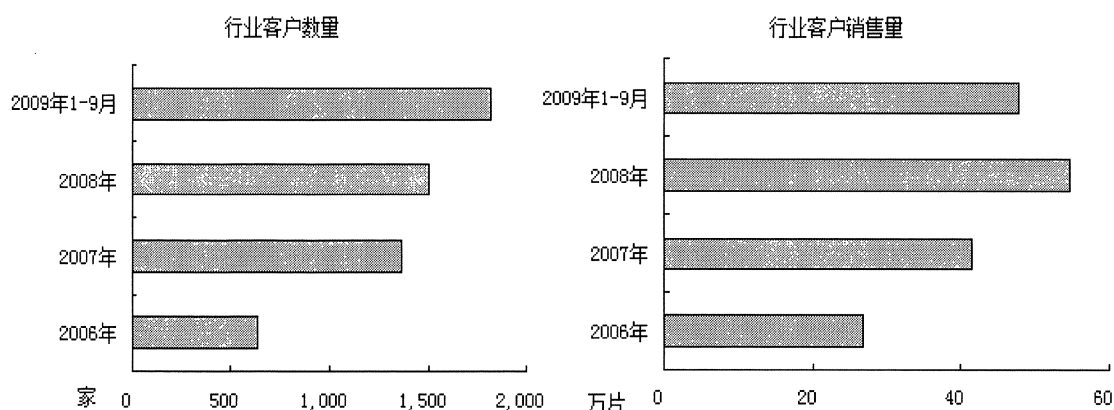
● 持续拓展行业客户

发行人基于闪存应用及移动存储领域内持续自主创新的全球领先技术及专利，专业从事闪存应用及移动存储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相关技术的专利运营业务。发行人充分利用自身技术优势不断推出新产品以满足市场需求，目前已经形成闪存盘、移动硬盘、固态硬盘、控制芯片、闪存模块及解决方案等多产品系列，并通过国内外多层次、分体系的营销渠道扩大产品销售。高技术、高性能、高质量的产品形象获得与行业客户的合作机会，迅速提升了公司产品中高端市场

占有率，近三年公司闪存盘在国内中高端市场占有率分别为 35.8%、35.9%、36.6%¹²。

报告期内，发行人行业客户数量及产品销售情况参见下表：

类别	2006 年	2007 年	2008 年	2009 年 1-9 月
行业客户数量（家）	641	1,363	1,499	1,820
行业客户销售量（万片）	266,254	414,439	544,341	475,690



从上图可见，报告期内发行人行业客户数量逐年递增，行业客户产品销售量亦逐年递增。在全球总体经济表现疲软，消费者信心指数下跌，对消费性电子产品需求与支出均呈现下降的背景下，2008 年发行人行业客户数量较上年同期增长 9.98%，行业客户产品销售量较上年同期增长 31.34%。未来，随着闪存应用市场的逐步扩大，发行人凭借强大的专利和技术优势，行业客户数量将进一步增加。

- 深入拓展电视机、软件发行、工业控制等行业应用客户

对于电视机、软件发行、工业控制等行业应用客户，公司主要提供闪存模块及解决方案。基于闪存应用范围的拓展以及公司的专利、技术、服务、品牌等优势，发行人进一步推进电视机、软件发行、工业控制等行业应用客户数量，由于行业应用客户对产品技术、质量、资金、售后服务等要求较高，并且注重知识产权保护，可有效避免个人用户的侵权行为，成为公司业绩新的增长点。

- 提升供应链管理效率

¹² 注：数据来源于汉鼎咨询市场研究报告。

公司致力于打造价值型、精益高效的供应链管理体系。通过不断优化与供应商、经销商、第三方物流商的合作关系，最大限度提高公司供应链管理效率。公司充分利用珠三角地区世界领先的电子配套产业链及物流优势，整合外部供应商、第三方物流商、经销商，将其统一纳入公司供应链管理体系，共享公司库存、生产计划和客户需求信息，确保公司原辅料及时优质的供应，产品快速、安全送抵客户。公司内部设采购部，负责供应商管理和原材料采购，采购部与生产计划及销售部门密切协作，确保供应链管理的内部效率。

公司上市后将进一步通过资金优势、管理优势、技术优势与三星、东芝、英特尔、海力士等国际知名闪存供应商及国际知名硬盘厂商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及时捕捉多样化的市场供求信息，保证公司上游原材料供应，确保公司供应链管理体系的高效运转，最大化提升公司价值，为股东创造更多利益。

● 深入拓展营销渠道

发行人建立了完善的、多层次的、覆盖全面的营销网络。公司目前国内营销网络主要包括以下四种：区域代理营销网络；电视机、软件发行、工业控制等行业营销网络；电子商务营销网络；电器连锁店及文具连锁店营销网络。其中，区域代理营销网络发展时间较长，比较成熟，主要包括核心形象店和中心城市及三四级城市营销网络，但需进一步扩展和加强。后面三种营销网络发展时间相对较短，未来成长空间广阔。此营销网络将有效提升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保证公司产品销售的快速成长。

发行人国外产品销售主要包括传统销售网络和现代销售网络。传统销售网络主要包括分销商（Wholesale）和终端客户（Retail）。现代销售网络主要包括国际电子销售平台及国际展会。报告期公司通过参加国际展会、加盟国际电子销售平台等方式进一步优化品牌宣传体系，丰富品牌市场空间，最大化提升公司品牌价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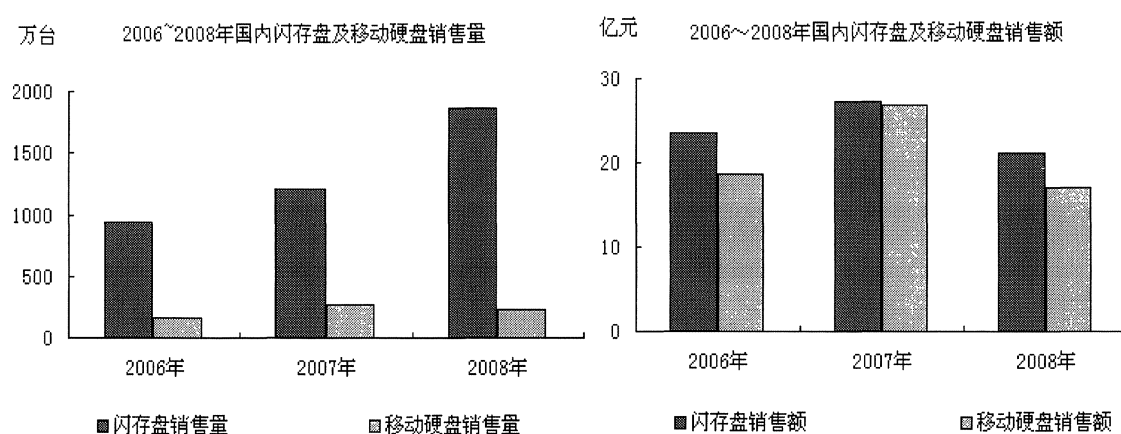
3、2008年公司营业收入下降的原因分析

（1）产业周期性波动影响

闪存应用及移动存储属于半导体的子行业，其需求变化与半导体行业基本同

步。而半导体行业是典型的周期性行业，由于受到市场格局变动、产品技术升级等影响，大约每隔四五年全球半导体产业就经历一次景气循环。

我国半导体行业也呈现明显的强周期性，以闪存盘和移动硬盘为例，受产业周期性波动及全球金融危机影响，2008年我国闪存盘和移动硬盘出现一定调整，闪存盘销售量上涨，移动硬盘销售量下降，闪存盘和移动硬盘的销售金额总体下降¹³。



发行人坚持基于持续技术创新与研发的专利运营和产品运营，减少了产业周期性波动及全球金融危机对发行人的影响。2006年至2008年，发行人闪存盘和移动硬盘的销售数量亦保持持续增长，但受到产业周期性波动、全球金融危机和公司策略性下调产品价格以提高市场占有率的影响，2008年发行人产品销售收入同比下降。其中，闪存盘销售收入为15,989.17万元，较上年下降28.48%，移动硬盘销售收入为3,783.34万元，较上年增长4.33%。由于闪存盘销售金额的总体下降幅度大于移动硬盘的上涨幅度，导致公司产品销售收入下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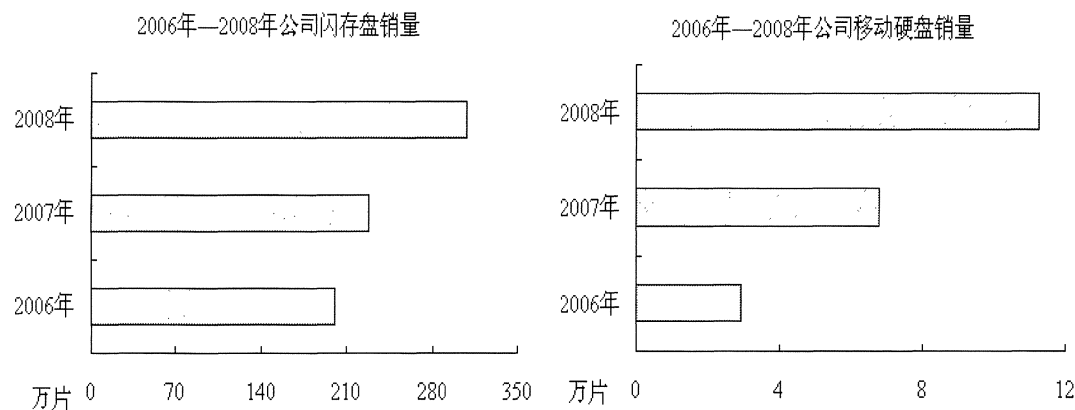
2006年—2008年发行人闪存盘、移动硬盘销售数量如下表所示：

项 目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数量 (万片)	增长率	数量 (万片)	增长率	数量 (万片)
闪存盘	308.69	35.11%	228.48	13.86%	200.67
移动硬盘	11.24	65.05%	6.81	130.85%	2.95

如上表所示，发行人2008年闪存盘销售数量较2007年增长35.11%，高于

¹³ 注：基础数据及图中数据来源于赛迪顾问市场研究报告。

全球 26.43% 的销售增长比例，保持良好的市场增长态势。



(2) 全球金融危机及策略性调整价格导致产品销售价格总体下降

报告期内，闪存应用产品¹⁴销售收入占产品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0.35%、82.18%、78.79%、74.23%，因此，闪存盘销售收入的下降对公司整体销售收入的下降影响较大。闪存系闪存盘最重要的原材料，报告期，闪存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¹⁵的比例分别为 68.88%、68.21%、60.62%、64.58%。因此，闪存价格变化对闪存盘生产成本影响较大。根据集邦科技统计研究，受制于产业周期性波动及全球金融危机影响，全球电子类产品价格下降明显。2007 年全球五大闪存品牌厂商三星电子、东芝、美光、海力士和英特尔全年营业收入约为 133.68 亿美元，2008 年为 114.18 亿美元，较上年下跌 14.6%，2008 年全球闪存全年平均销售价格较 2007 年下跌 63%¹⁶，从而导致发行人生产的闪存盘生产成本大幅下降，并传导至产品销售价格。

发行人 2008 年初与年底闪存采购价格、产品销售价格对比如下表所示¹⁷：

型号	2008 年初		2008 年底	
	采购价格	订单日期	采购价格	订单日期
1G 闪存	3.2 美元/片	2008 年 1 月 2 日	1.2 美元/片	2008 年 12 月 22 日
产品	销售价格	订单日期	销售价格	订单日期
1G 闪存盘	55 元/片	2008 年 1 月 7 日	22.5 元/片	2008 年 12 月 12 日

如上表所示，1G 闪存采购价格从 2008 年初的 3.2 美元/片下降至 2008 年底

¹⁴ 注：发行人闪存应用产品主要指闪存盘。

¹⁵ 注：上述主营业务成本系以闪存为存储介质的产品（如：闪存盘等）的成本。

¹⁶ 注：数据来源于集邦科技（DRAMeXchange）2008 年报告。

¹⁷ 注：为保证数据之间的可比性，统一以 1GB 闪存盘为例。

的 1.2 美元/片，下降幅度高达 62.5%；发行人相应产品销售价格亦从 2008 年初的 55 元/片下降至 22.5 元/片，下降幅度高达 59.09%。

尽管消费电子类产品销售价格与原材料价格下降具有一定的滞后性，但基于摩尔定律，消费电子类产品市场价格总体呈下降趋势，原材料价格的下降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公司产品的销售价格。除此之外，公司为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2008 年策略性下调了部分产品的销售价格。2008 年公司闪存盘平均销售价格为 51.80 元/片，较上年下降 47.06%。

为减少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公司逐步强化原材料价格波动研究，结合多年的经营经验、市场需求、价格走势和产品市场信息，以合理判断闪存价格波动趋势，依托各地办事处捕捉多样化的市场需求，从而合理安排原材料采购、储备的时机、品种及数量，及时调整生产及库存计划以满足市场需求。

4、请项目组核查发行人的自主创新能力

(1) 经营模式创新

发行人基于闪存应用及移动存储领域内持续自主创新的全球领先技术及专利，专业从事闪存应用及移动存储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相关技术的专利运营业务。凭借前瞻性技术创新优势、专利技术优势、产品品牌优势，公司建立了稳定的经营模式。

● 多层次的前瞻性技术研发平台

公司建立了闪存应用及移动存储技术研究平台、闪存应用及移动存储产品开发平台等多层次的前瞻性技术研发平台。闪存应用及移动存储技术研究平台侧重于技术情报、市场情报、知识产权情报搜集及前瞻性技术研究；闪存应用及移动存储产品开发平台侧重开发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多层次研发平台的设置有效保证了公司技术研发的先进性和有效性，可将先进的技术及时转化为满足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其中，技术情报、市场情报及知识产权情报信息子平台为公司自主创新提供源源不断的各项情报信息，为公司自主创新奠定了情报信息基础。通过搜集技术、市场、知识产权情报信息，可有效掌握行业技术及产品发展动态、趋势，把握世界闪存应用及移动存储领域的发展脉搏。公司各重要部门组成的技术

评审会对技术情报、市场情报、知识产权情报等信息进行分析、筛选，确定公司前瞻性技术创新的具体细分领域，通过研发平台的整体运作，不断形成具有全球领先性的新技术、新产品。

● 专利运营体系

凭借多年的技术积累、科学的研发策略、合理有效的研发组织架构和研发管理流程等研发制度体系及先进的研发设备，公司先后研发出 USB 闪存盘、USB 无线上网卡、数码相框等一系列技术创新成果。部分成果已经通过产品的形式最终得以体现。同时，对于此过程中形成的创新性技术，知识产权及法务部将其技术申请为发明专利，形成公司的“专利池”。截至 2009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已获授权专利共计 116 项，其中发明专利 79 项，另有 220 项发明专利尚在申请过程中，公司专利授权及申请事项涉及中国、美国、欧洲、韩国、日本等全球数十个国家和地区。

2002 年-2008 年，公司系列原创性基础发明专利在中国、中国台湾、美国等国家和地区的超过 10 次以上的无效请求及诉讼中均成功确定公司权益。目前，发行人已与 Toshiba（东芝）、Kingston（金士顿）、美国 PNY、Phison（群联）等全球知名企业签订专利授权使用许可协议，实现专利盈利，确保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报告期，公司实现专利授权使用许可收入 1,041.16 万元、2,813.05 万元、4,009.91 万元、2,408.48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79%、9.37%、16.50%、12.76%。

通过完整的专利运营体系，公司开创了业内独特的专利盈利模式，为公司实现长期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 产品运营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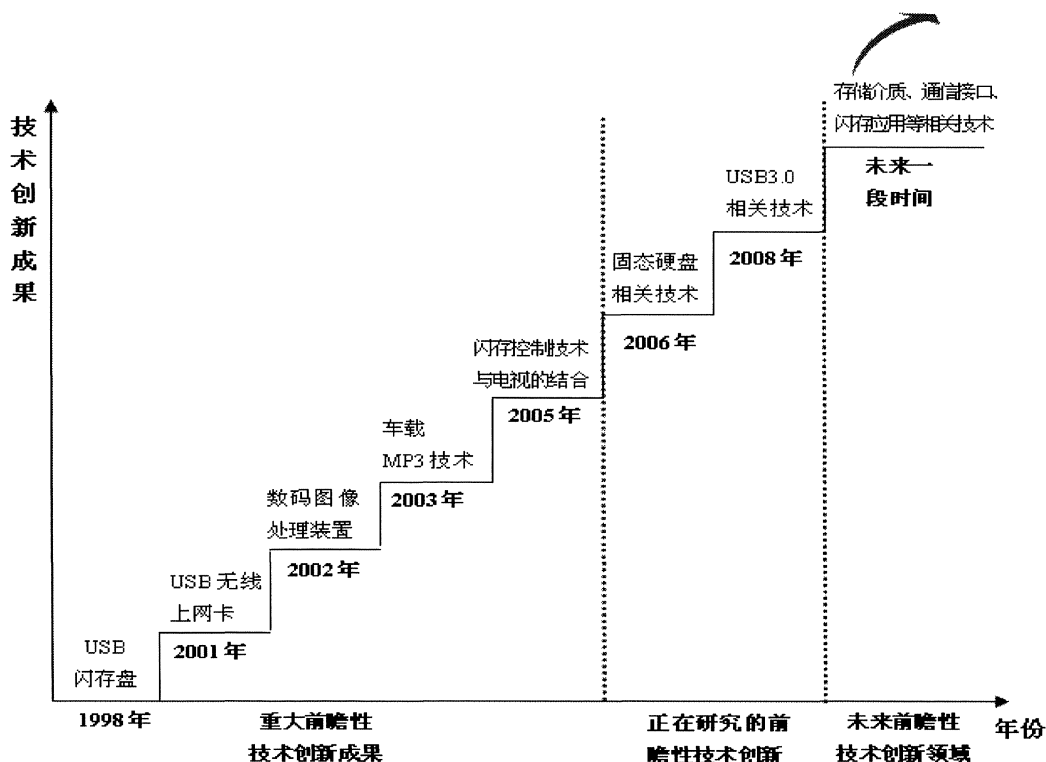
通过核心技术成果在公司产品上的应用，公司逐步开发出以闪存盘为核心，覆盖移动硬盘、固态硬盘、控制芯片、闪存模块及解决方案等领域的一系列产品群，同时 Netac[®]、优盘[®]等品牌市场知名度不断提高。2003 年 4 月，优盘[®]牌闪存盘被列为 2003 年“国家级火炬计划项目”；2004 年 3 月，“优盘[®]”被评为“广东省著名商标”；2006 年 9 月，优盘[®]牌闪存盘被评为“广东省名牌产品”。

公司产品运营体系与专利运营体系相辅相成，专利运营可提高公司及产品市场知名度，扩大公司产品运营的经营成果，产品运营的成功可提高公司经营实力，并强化技术研发的市场导向，为专利运营奠定经济和市场基础。

(2) 技术持续创新

● 重大自主创新成果

秉承“自主创新”为先导的公司发展策略，前瞻性技术创新在公司发展历程中具有重要地位。通过有计划的前瞻性技术研究，公司始终保持国内外闪存应用及移动存储技术领域的领导地位。自设立以来，公司重大前瞻性技术创新成果参见下图：



关于上述重大技术创新成果的具体情况参见下表：

序号	名称	研究起始	专利申请日期	专利获得授权日期	产品拓展情况	未来市场空间
1	USB 闪存盘	1998年	1999年11月14日	2002年7月24日	先后推出 USB1.1 闪存盘、USB2.0 闪存	2002 年，闪存盘逐步取代软盘和软驱。2007 年全球闪存盘的销售量约

					盘、无驱型闪存盘、加密型闪存盘、超稳定闪存盘等一系列产品	1.40 亿片, 2008 年为 1.77 亿片, 2009 年预期达到 1.96 亿片 ¹⁸
2	闪存控制技术与电视的结合	2005 年	在此领域申请了一系列专利	已经受理并在审查中	高速电影闪存盘、电视闪存模块、酷 K 优盘 [®] 等新型闪存盘	通过与闪存控制技术的有机结合, 电视的功能不再单一化, 具备了高清视频播放、节目录制、卡拉 OK 等新的应用形式。目前, 国内各知名电视机生产厂商创维、TCL、长虹等已经与公司展开合作, 推出具备以上功能的电视产品, 产业化效应已经体现
3	USB 无线网卡	2001 年	2002 年 1 月 26 日	2005 年 6 月 1 日	优信通 USB GPRS/CDMA 无线网卡	USB 无线上网卡市场已初具规模, 预计至 2013 年, USB 无线上网卡市场规模将从 2007 年的 30 亿美元增至超过 220 亿美元 ¹⁹ 。随着 3G 技术的成熟和普及, USB 无线上网卡的未来应用前景广阔
4	数码图像处理装置(数码相框)	2002 年	2003 年 4 月 18 日	2009 年 2 月 4 日	2003 年推出第一款数码相框产品	预计 2011 年, 全球数码相框市场规模将达到 41 亿美元 ²⁰ 。未来, 随着液晶显示技术和数字图像处理技术的成熟及制造成本的降低, 数码相框的市场普及率将进一步提升
5	车载 MP3 技术	2003 年	2004 年 3 月 31 日”	已经受理并在审查中	2004 年推出具备车载发射功能的系列 MP3 产品	根据赛迪顾问的统计数据显示, 国产轿车车载 MP3 的预装率已达到 12.8%。预计(便携式)车载 MP3 产品市场规模将近 10 亿元, 目前, 该项技术已逐步应用并逐渐普及

● 自主创新荣誉

截至 2009 年 9 月 30 日, 公司技术创新获取的重大荣誉参见下表:

序号	颁发时间	荣誉内容	备注
1	2008 年 12 月	被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高新技术企业主要授予在《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内, 持续进行研究开发与成果转化, 形成企业核心自主知识产权, 并以此为基础开展经营活动的企业, 系国家

¹⁸ 注: 以上数据来源于集邦科技(DRAMeXchange) 2008 年报告。

¹⁹ 注: 以上数据来源于国际咨询机构 ABI Research 发布的 2008 年全球移动 PC 卡市场分析报告。

²⁰ 注: 以上数据来源于美国 IDC 公布的市场预测报告。

			对公司自主创新能力认定的标志
2	2008年6月	被认定为深圳市第一批自主创新行业龙头企业	该奖项主要授予在各自领域具有重大自主创新的企业，公司被认定为深圳市第一批自主创新行业龙头企业代表了公司先进的自主创新水平
3	2008年5月	获“深圳市科技创新奖”	深圳市科技创新奖系由深圳市政府颁布的用于表彰深圳市具有科技创新贡献的组织或个人
4	2004年5月	荣获“广东省科学技术奖励”二等奖	该奖项主要用于表彰在科学技术领域具有重大突出贡献的组织或个人，系对公司自主创新能力认定的重要表现
5	2003年12月	荣获“深圳市技术发明奖”一等奖(深圳首次)	该奖项主要授予运用科学技术知识做出产品、工艺、材料及其系统等重大技术发明的组织，代表该领域的最高奖项，这也是深圳市的首个技术发明奖

● 正在研究的前瞻性自主创新

序号	领域	研究起始	研究方向	未来市场空间
1	固态硬盘	2006年	由于固态硬盘尚处于发展初期，固态硬盘中的关键技术如高速数据通信技术、数据可靠性保证技术、寿命延长技术等亟须提高。目前，公司在技术研究、芯片设计、产品开发、专利申请等多方面进行了大量技术储备	固态硬盘具备高速、低功耗、防震抗摔、静音等特性，取代传统硬盘的趋势逐渐明显。2009年固态硬盘全球销售额将达26亿美元，2010年为43亿美元，2011年将超过60亿美元 ²¹
2	USB3.0闪存盘	2008年	公司已经在积极进行USB3.0技术的前瞻性技术创新，为USB3.0的发展储备相关技术及专利	闪存盘产业通过十年的发展，已形成年销量2亿片左右的市场规模。随着高清视频节目的普及，闪存盘在电视、软件发行、工业控制等领域的应用，以及闪存盘存储容量和市场规模的进一步扩大，闪存盘的高速传输将变得异常重要。预计至2010年将出现USB3.0接口的闪存盘，其速度可达到现有USB2.0闪存盘速度的10倍，到2012年，USB3.0接口闪存盘将占据闪存盘80%左右的市场份额。USB3.0技术的出现，将引领闪存盘产品的全面技术升级，产品市场空间广阔

● 未来前瞻性技术创新领域

²¹ 注：以上数据来源于 iSuppli 等公司市场预测报告。

根据规划，公司未来前瞻性技术创新主要集中在以下领域：

序号	领域	具体内容	未来市场空间/市场价值
1	闪存控制技术	跟踪并研究闪存技术的发展动态，如闪存内部结构、外部接口、控制方法、封装形式等，消化并吸收新型闪存相关技术，开发出技术领先的闪存控制技术	提升闪存控制技术，快速采用新型闪存技术，提高闪存应用产品的容量、速度、寿命等性能指标，降低产品成本，缩短开发周期，对于提升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具有重要意义
2	数据通信接口技术	跟踪并研究计算机、电子产品的最新数据通信接口技术标准，掌握各类数据通信接口的使用方法，参与各类数据通信接口技术的标准制定	数据通信接口技术的每一次变革均开创一个全新的闪存应用领域。未来数据通信接口技术将朝着高速化、小型化方向发展。掌握数据通信接口技术对于占领行业技术制高点、发展新的闪存产品应用形态、拓展闪存产品的市场空间有重要意义
3	存储介质技术	跟踪并研究新型存储介质的发展动态、应用前景、控制方法，研究新材料、新工艺在存储介质上的应用技术	在所有集成电路产品中，闪存的制造工艺是最先进的，甚至已经超过了计算机 CPU 的工艺水平，单纯依靠制造工艺的进步来提升闪存单位容量的难度已经越来越大。另一方面闪存也客观存在着读写速度相对较慢、使用寿命相对有限等缺陷。一旦某种新型存储介质能克服闪存的现有缺陷的同时，又具备现有存储介质的技术优点、价格优势，将引发存储领域全面升级
4	存储算法与架构	研究并开发各类存储算法与架构，提高存储系统的读写性能、稳定性、可靠性、安全性，降低存储设备功耗，减少重复数据、提升存储系统的性价比	存储算法与系统架构的改进，可大幅提高存储设备的各项性能指标。在闪存存储设备中，存储算法与架构是存储产品性能差异化的最重要内因之一。在此领域的技术创新，有可能形成竞争对手短期无法超越的竞争优势，并迅速赢得相应的市场份额
5	新的闪存应用技术	研究闪存技术在各领域上的应用，如计算机、电视、通信、消费电子、汽车电子、医疗仪器、网络通信、软件及传媒出版、工业控制、安全应用等，提出新型应用形式，解决应用中的相关技术问题	随着闪存性价比的进一步提升，闪存的普及程度越来越广，闪存的应用领域将进一步拓展。在闪存应用领域的技术创新，也将导致闪存应用领域的市场创新

5、租赁房产的所有权人未取得房屋产权证书、部分租赁合同未办理备案手续

该问题的具体情况参见本发行保荐工作报告“二、发行人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其解决情况”之“（二）尽职调查过程中发现和关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情况”。

（四）内核小组提出的主要问题、意见及落实情况

1、2000年8月、2004年8月，股东无形资产出资问题

该问题的具体情况参见本发行保荐工作报告“二、发行人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其解决情况”之“（二）尽职调查过程中发现和关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情况”。

2、发行人成长性问题

该问题的具体情况参见本发行保荐工作报告“二、发行人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其解决情况”之“（三）内部核查部门关注的主要问题及落实情况”。

3、创业板上市企业须具有一定的自主创新能力，请项目组结合公司经营情况说明公司的自主创新能力

该问题的具体情况参见本发行保荐工作报告“二、发行人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其解决情况”之“（三）内部核查部门关注的主要问题及落实情况”。

4、公司所取得的知识产权尤其是专利数量众多，请项目组核查上述知识产权的取得是否履行合法的手续，是否存在潜在纠纷

截至2009年9月30日，发行人已获授权专利共计116项，其中发明专利79项，另有220项发明专利尚在申请过程中，公司专利授权及申请事项涉及美国、韩国、日本等全球数十个国家和地区。拥有国内注册商标79件，在申请的国内注册商标35件。上述知识产权均由发行人通过合法手续取得。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及相关细则的规定，任何单位或者个人认为某项专利权的授予不符合有关规定的，可以请求专利复审委员会宣告该专利权无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及相关细则的规定，相关单位或者个人认为某项商标权的注册不符合有关规定的，可以请求商标评审委员会裁定撤销该注册商标。发行人在国内建立了独特的专利运营模式，作为以专利运营为主营业务的公司，在专利运营过程中，拥有大量的涉及专利的知识产权诉讼，发起专利侵权的民事诉讼系正常的经营手段；涉及专利无效宣告请求的行政程序乃至行政诉讼案件系专利运营难以避免的结果。

5、朗科有限、朗博科技享受的税收优惠不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

规定

该问题的具体情况参见本发行保荐工作报告“二、发行人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其解决情况”之“(二) 尽职调查过程中发现和关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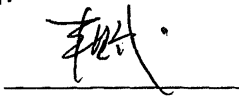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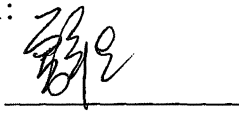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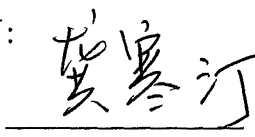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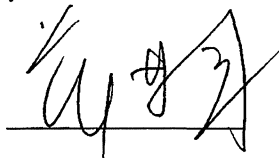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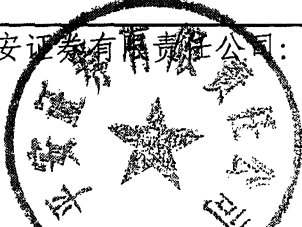
6、租赁房产的所有权人未取得房屋产权证书、部分租赁合同未办理备案手续

该问题的具体情况参见本发行保荐工作报告“二、发行人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其解决情况”之“(二) 尽职调查过程中发现和关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情况”。

(五) 与其他证券服务机构出具专业意见存在的差异及解决情况

本保荐机构对本项目相关的其他证券服务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进行了核查，各证券服务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与本保荐机构的判断不存在重大差异。

【此页无正文，为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保荐工作报告签字盖章页】

<p>项目协办人签名</p>	<p>王会然：  2009 年 12 月 3 日</p>
<p>保荐代表人签名</p>	<p>丰 赋：  刘春玲：  2009 年 12 月 3 日</p>
<p>保荐业务部门 负责人签名</p>	<p>曾年生：  2009 年 12 月 3 日</p>
<p>内核负责人签名</p>	<p>龚寒汀：  2009 年 12 月 3 日</p>
<p>保荐业务负责人签名</p>	<p>薛荣年：  2009 年 12 月 3 日</p>
<p>法定代表人签名</p>	<p>杨宇翔：  2009 年 12 月 3 日</p>
<p>保荐机构公章</p>	<p>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09 年 12 月 3 日</p>